

## 有关「基金互认」的常见问题

### 1. 甚么是「基金互认」？

「基金互认」是一项全新的规管机制，首次容许中国及香港的基金产品于对方市场作跨境买卖。机制将于 2015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经对方司法管辖区\*相关监管机构的产品审批后，中国的资产管理公司将获授权直接在香港提供其在中国各地注册的基金产品予香港投资者。同样，于香港注册的基金产品，也开放予内地的投资者认购。而基金产品须经对方司法管辖区\*相关监管机构审批才接受投资者认购。

此项新安排让香港的投资者拥有更广泛的基金选择，包括由一般股票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基金、非上市指数基金，到实物跟踪指数交易所买卖基金。从此，您可建立更多多元化的投资组合，拣选最切合您风险取向的产品，达到您的理财目标。

### 2. 为甚么「基金互认」对香港以至中国市场皆重要？

「基金互认」的目的是深化中国内地与香港的金融合作，促进两地的资本市场发展。这亦是中国开放资本市场的又一重要一步。

### 3. 香港投资者将如何受惠于「基金互认」？

「基金互认」实施后，投资者可于香港直接投资于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基金以外的中国内地基金，其中可透过股票基金投资中国 A 股。这项安排能促进跨境投资资金流动；从此，您可透过较简易程序拥有内地市场的投资选择，尽握多元化机遇。

通过开放中国内地投资基金产品予香港投资者，「基金互认」将提供额外渠道，让您捕捉内地股票和债券市场的增长潜力。另外，随着内地基金选择越来越多，汇丰可为您提供更多个人化的投资方案，以满足您的理财需要。

#### 4. 投资包括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须了解甚么基础知识?

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是以人民币为面额。而涉及的最初投资金额，缴款方式，产品风险级数，「基金互认」的潜在投资风险，费用，例如认购费、赎回费、管理费等，以及其他主要产品特色，亦会因应个别的互认基金产品而有所不同，与在香港认可的基金产品相约。详情请参阅有关基金的销售文件。

#### 5. 汇丰如何帮助投资者捕捉「基金互认」所带来的机遇?

作为您的投资伙伴，汇丰从一系列优质基金，包括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中挑选出合适的组合，从而满足您的理财需要及助您丰富人民币投资组合。我们会定期检视基金产品的表现，助您找出机遇；我们的投资专家更会与您进行策略性的理财计划评估，为您度身制定投资方案，稳步增值财富。

#### 6. 基金须符合什么条件方可参与「基金互认」计划?

合资格的基金须符合以下条件:

成立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依照所属司法管辖区*法律在当地市场成立、运作及管理，并受当地监管机构规管</li><li>• 在所属司法管辖区*注册的公募基金</li></ul>
销售规模	销售予对方市场投资者的总值比例，不高于基金总资产的 50%
代理人	必须委任符合对方司法管辖区*相关监管机构资格要求的机构为代表
成立年期	基金须成立超过一年
资产规模	资产规模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
基金种类	股票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基金、非上市指数基金及实物跟踪指数交易所买卖基金
投资范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南向交易基金：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产品不以香港市场为主要投资方向</li><li>• 北向交易基金：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香港基金产品不以中国内地市场为主要投资方向</li></ul>
基金管理	受认可的基金管理公司不能转授其投资管理职能予所属司法管辖区*以外的机构

## 7. 投资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有何主要相关风险？

「基金互认」是一项新的政策，投资于投资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会涉及有关政策以及产品的风险。

- 内地税务风险：目前有关投资投资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的税务安排并不明确。投资者或须承担内地税务责任的不确定性。
- 集中性风险/ 内地市场风险：主要投资于内地证券的基金，有可能面对额外的集中性风险。相比投资于其他市场，投资于内地市场需要面对不同风险，包括政治风险、政策风险、税制风险、经济风险、外汇风险、法律风险、监管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 人民币汇率及兑换风险：人民币现时不可自由兑换并受到外汇管制和限制。以非人民币作为主要持有货币的投资者须承担外汇风险，人民币的价值相对投资者持有的主要货币(例如：港元)并不保证不会贬值。投资者在赎回投资产品及/或股息发放时有机会因人民币兑换管制和限制而不能收取人民币，或有关付款因而会被延迟。
- 高估值风险：在中国内地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通常被认为其价值被高估或具有较高的市盈率；而这种高估值或不能持续。
- 内地A股风险：基金的证券投资会受一般的市场风险、波动风险、监管风险和小型/中型资本机构有关的风险影响。
- 中国债务证券风险：投资于中国债务证券须承受波动性和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风险，利率风险，评级调低风险，信贷评级机构风险，城投债券风险，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及被内地信贷评级机构评为BB+或以下或不获评级的债务证券相关的风险。
- 非上市指数基金的相关风险：基金须承受被动投资风险，模拟误差风险，及有关指数风险。

在投资两地互认基金时，投资者须考虑更多具体情况，当中包括一些「基金互认」计划限制。

- 额度限制：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受整体投资额度所限制。如若超出该额度，基金可能于任何时间暂停接受认购。

- 不符合「基金互认」资格要求：如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不再符合任何「基金互认」计划的资格要求，该基金将不能接受任何新的认购。
- 不同市场交易模式：内地和香港的市场交易模式可能会有所不同。此外，在「基金互认」计划下认可的中国内地基金与现时香港认可作公开销售的基金于运作上可能亦会有所不同。

投资于「基金互认」基金涉及额外风险。您应参阅有关基金的销售文件了解相关的风险披露。

\*在「基金互认」安排下，在一个司法管辖区（所属司法管辖区）获得有关当局授权或注册的基金，须同时在另一方的司法管辖区（对方司法管辖区）获审批或认可，方可于对方市场让公众投资者认购。

#### **重要风险通知**

- 基金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投资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
- 基金产品并不相等于定期存款。
- 投资者不应只根据本销售文件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
- 投资涉及风险。过往业绩数据并非未来业绩的指标。欲知基金详情、有关费用及风险因素，请查阅基金说明书。
- 在最坏情况下，基金价值或会大幅地少于您的投资金额。（在极端的情况下，您投资的金额可能会变成没有价值。）

以下「风险披露」部分将列出其他风险因素，详情请参阅有关部分。

#### **风险披露**

- 本文内所载有关基金及开放式基金优惠的资料并不构成招揽任何人投资于本文所述之任何投资产品。
- 你应就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财政资源及其他相关条件，小心衡量自己是否适合参与任何投资项目。
- 本文内所载内容及有关基金和开放式基金优惠的资料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或任何监管机构审核。
- 投资于某种市场之基金（例如：新兴市场、商品市场、小型企业等）可能会涉及较高风险，并通常对价格变动较敏感。

- 信贷风险 / 利率风险—投资于固定收益证券的基金的价值可因利率变动而下跌，并须承受发行人可能不支付证券款项的信贷风险。由于投资于金融衍生工具，基金价格可能更为波动，及可能承受相比传统证券更大程度的风险。
- 交易对方风险—倘基金买卖并非于认可交易所买卖的金融衍生工具合约，则会因有关交易对方而蒙受信贷风险。该等工具并无给予适用于在组织完善的交易所买卖金融衍生工具的参与者的保障（例如交易结算公司的履约保证）。与基金买卖有关工具的交易对方可能无力偿债、破产或违约，届时或会令基金承受重大损失。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